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CHANG GROUP HOLDINGS LTD.
天 長 集 團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2)

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 舉 行 之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投 票 結 果

茲提述天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5日之通函(「通函」)及其中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另作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2025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0,000,000股股份，其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並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並無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及佔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85,891,889 (100%)	0 (0.00%)

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及佔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潘寶嫻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85,891,889 (100%)	0 (0.00%)
	(b) 重選吳志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85,891,889 (100%)	0 (0.0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385,891,889 (100%)	0 (0.00%)
3.	重新委任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385,891,889 (100%)	0 (0.00%)
4.	採納通告所載之第4項普通決議案(給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85,795,010 (99.97%)	96,879 (0.03%)
5.	採納通告所載之第5項普通決議案(給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85,891,889 (100%)	0 (0.00%)
6.	採納通告所載之第6項普通決議案(擴大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85,795,010 (99.97%)	96,879 (0.03%)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所有百分比均四捨五入到小數點後兩個位。

由於各項提呈之決議案之贊成票數均超過 50%，故所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天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燦林

香港，2025 年 5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燦林先生、潘寶嫻女士及陳燕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偉先生、洪俊良先生及陳秉階先生。